

附件

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报告主体：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6 年 07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章 关于我们	1
1.1 编制说明	1
1.2 关于我们	1
第二章 年度概况	3
2.1 环境相关目标愿景	3
2.2 环境相关战略和行动计划	4
2.3 绿色金融工作亮点	5
2.4 环境信息关键绩效	5
第三章 环境相关治理结构	7
3.1 总行层面	7
3.2 支行层面	9
3.3 绿色金融专营机构	9
第四章 环境相关政策制度	11
4.1 落实国家战略部署	11
4.2 地方政策落地执行	13
4.3 建立健全内部制度体系	15
4.4 国际标准与倡议采纳	16
第五章 环境风险管理流程	18
5.1 识别和评估环境风险	18
5.2 环境风险的监控流程和防控措施	19
5.3 识别和评估环境机遇	21
5.4 情景分析与压力测试	22
5.5 利益相关方环境议题管理	24
第六章 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	27
6.1 自身经营的能源和资源消耗	27
6.2 自身经营的碳排放	28

6.3 自身经营的碳减排	32
第七章 投融资活动的环境影响	34
7.1 信贷资产	34
7.2 债券资产	35
7.3 投融资（总计）	35
7.4 高碳行业	35
7.5 行业门类	36
第八章 绿色信贷的节能减排	38
8.1 绿色信贷（项目业务）	38
8.2 绿色产业	38
8.3 绿色债券	39
8.4 重大绿色项目环境效益	39
第九章 绿色金融创新及研究成果	40
9.1 创新产品及服务	40
9.2 创新研究与奖项	40
第十章 数据质量管理	43
10.1 数据梳理、校验及保护	43
10.2 加强信息化建设，保证数据权益和安全	43
10.3 数据安全应急预案	44
第十一章 未来展望	45
11.1 绿色金融未来展望	45

第一章 关于我们

1.1 编制说明

1.1.1 报告说明

本报告系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泗阳农商银行”“本行”“我行”）单独发布的环境信息披露报告，旨在系统阐述本行2025年度在环境信息披露领域的主要举措与工作成效，积极回应监管机构及各利益相关方的期望与关注，全面彰显本行推进环境信息透明化的坚定态度与务实行动。

1.1.2 报告范围

本报告为年度报告。时间范围涵盖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部分信息涉及以往年度。除另有注明外，本报告以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主体，包含下辖分支机构数据。

1.1.3 编制依据

本报告依据《金融机构可持续信息披露指南(试用稿)》、《银行业金融机构高碳行业贷款业务碳核算操作指引(试行)》和《中国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办公室关于做好2025年度江苏省银行业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并探索开展气候风险压力测试的通知》（苏银办〔2026〕39号）的披露要求进行编制。并参考了ISSB《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第1号——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一般要求》（IFRS S1）及《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第2号——气候相关披露》（IFRS S2）。TCFD的四项核心建议已完全纳入IFRS S2，本报告在遵循ISSB准则的基础上同步满足TCFD披露要求。

1.2 关于我们

1.2.1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所属行业：金融业>货币金融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001397888753

地址：宿迁市泗阳县众兴镇北京中路21号

1.2.1 公司简介

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泗阳农商银行”）是经原中国银监会批准设立的股份制地方性金融机构，总部位于江苏省宿迁市泗阳县，于2011年6月15日正式成立。本行下设43家分支机构，服务网络覆盖泗阳县全域，并持有安徽五河永泰村镇银行51%股权。

本行主营业务涵盖存款、贷款、支付结算、票据承兑等传统银行业务。面向个人客户，本行推出线上贷款产品“E阳快贷”，主要满足辖内农户、个体工商户、私企员工及公职人员的生产经营、消费、助学等资金需求，单户授信额度原则上不超过30万元。该产品运用OCR识别、人脸识别及大数据风控技术，实现线上申请与快速审批。为支持小微企业发展，本行创新推出纯信用贷款“信易贷”，重点支持符合产业转型升级方向、市场前景良好但缺乏有效抵押资产的小微企业，最高授信额度可达500万元。此外，本行还推出“工业厂房贷”“设备分期贷”“订单贷”等产品，覆盖企业在建设、运营等不同阶段的融资需求。

截至2025年，本行累计投放涉农贷款超80亿元；存款余额达288.95亿元，较年初增加22.1亿元，增幅8.28%；贷款余额（人行口径）为269.66亿元，较年初增加20.04亿元，增幅8.03%，存贷款增幅均已达成联合银行8%的指导目标。

第二章 年度概况

2.1 环境相关目标愿景

2.1.1 战略定位与服务方向

本行始终坚守“服务三农、服务小微、服务社区”的战略定位，紧紧围绕国家“五篇大文章”战略部署，将绿色金融纳入全行重点发展方向，系统谋划、统筹推进。本行明确加大对绿色经济、低碳经济和循环经济的金融支持力度，聚焦“三农”领域金融供给，持续优化信贷资源配置，主动对接高新技术、绿色低碳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中小微企业，着力将金融活水精准滴灌至实体经济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切实发挥地方金融主力军在推动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中的支撑引领作用。

2.1.2 政策体系与执行保障

以《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绿色金融管理办法》为制度基石，持续健全绿色金融标准化工作体系，不断完善绿色信贷认定、评估与管理的全流程制度框架。在信贷投向上，本行坚持将信贷资源向绿色、环保、低碳及科技型企业倾斜，强化绿色金融政策的执行力与传导力，将绿色金融发展深度嵌入全行高质量发展战略之中，确保绿色金融各项工作有章可循、有据可依、落地见效，为绿色金融业务的健康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制度保障。

2.1.3 产品创新与服务优化

持续深化绿色金融产品与服务创新，着力构建多元化、特色化的绿色信贷产品矩阵。一方面，积极推广“环保贷”“苏碳融”“苏农贷”“菌菇贷”“鼎星农机贷”等特色绿色贷款产品，精准对接不同行业、不同规模绿色企业的差异化融资需求；另一方面，深化银担合作，依托“小微贷”“微企易贷”“惠农快贷”等产品，有效破解绿色低碳领域小微企业融资增信难题。

在服务机制上，本行着力优化绿色企业授信审批流程，取消集中授信限制，实现随需随批、灵活授信；合理确定授信期限，鼓励向绿色低碳领域企业发放中长期贷款，有力支持企业全生命周期发展。同时，本行转变传统抵押担保依赖，突出企业第一还款来源的核心地位，加大信用贷款投放力度，对300万元以下的绿色企业贷款原则上以信用方式发放，切实缓解绿色企业担保难、融资贵问题，提升绿色金融服务的可获得性和覆盖面。

2.1.4 信贷投放与发展目标

持续扩大绿色信贷投放规模，截至2025年末，绿色贷款余额达3.36亿元，为县域绿色产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展望未来，本行将紧扣泗阳产业转型升级方向，进一步加大对科技型、绿色化、数智化等新兴产业领域的金融供给，持续创新绿色金融产品与服务模式，积极赋能新质生产力培育和

壮大。本行将以服务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己任，在巩固金融主力军地位的同时，着力构建绿色金融与可持续发展深度融合的长效机制，努力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环境效益的有机统一，为建设美丽泗阳、推动县域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贡献更大金融力量。

2.2 环境相关战略和行动计划

2.2.1 总体战略目标

本行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及历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国家“五篇大文章”战略部署，将绿色金融纳入全行重点发展方向。本行以绿色金融为导向，积极响应县委县政府发展战略，将信贷资金重点向转型升级企业、绿色环保企业、科技型企业倾斜。同时，本行建立发展绿色信贷、支持生态经济发展的激励机制，严格约束对“两高一剩”行业的贷款投放，致力于在服务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中持续巩固金融主力军地位。

2025年，本行围绕“五篇大文章”加大绿色金融、科技金融等领域信贷投放，实现制造业贷款达59.81亿元，较年初净增10.36亿元，增速20.94%。

2.2.2 重点支持领域

(1) 循环经济与再生资源产业

本行重点支持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废弃物资源化等循环经济领域。以江苏海光金属有限公司为例，该企业为长三角首家具铝灰渣处理资质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拥有发明及实用新型专利50余项。本行客户经理深入车间实地考察生产工艺与技术专利，与县三联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共同量身定制信贷方案，迅速投放3000万元贷款，有力支持了再生资源产业链的强链补链。

(2) 绿色家居与新材料产业

本行聚焦县域绿色家居产业集群，围绕纺织化纤、家居制造等县主导产业提供金融支持。以江苏吉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为代表，该企业专注于铝卷板、装饰板等领域，产品广泛应用于环保家居和绿色建筑领域。本行创新推出“专精特新贷”产品，为其发放2000万元信贷资金。截至2025年末，本行已为绿色家居产业集群115家企业累计提供超10亿元信贷支持。

(3) 绿色农业与生态农业

本行聚焦县域精品林果、绿色蔬菜、特色水产三大主导产业，推动农业从粗放型向集约型发展。在现代农业领域，以超9600万元贷款支持食用菌企业构建“下脚料—食菌菇—有机肥”循环产业链；发放超1.7亿元贷款，助力全县6万亩桃果产业实现生态与经济效益双丰收，带动全产业链产值超20亿元。

2.2.3服务机制优化

(1) 简化授信审批流程

本行推行“最多跑一次”标准化服务，新业务办理时限压缩至3个工作日，存量客户续贷1日办结，较原有流程精简5个环节，服务效率提升60%以上。取消集中授信机制，根据企业实际需求可随时授信，简化授信流程和纸质资料。针对绿色产业开辟“绿色通道”，执行限时审批。

(2) 优化担保措施

本行改变以往唯抵押和担保公司担保的传统思维，突出企业第一还款来源的重要性。加快企业信用贷款投放力度，鼓励300万元以下绿色低碳领域企业贷款以信用发放为主，缓解绿色企业担保难题。针对轻资产运营、重技术研发的科技型绿色企业，创新以技术实力核定授信额度。

(3) 建立“银证企”联动机制

本行主动与政府部门、产业园区等建立“银政企”联动机制，通过党建共建、政银企对接会等形式，打通信息壁垒，精准掌握产业发展需求。已为378家规上企业提供超45亿元信贷资金。通过“整园授信”“整业授信”等方式，提升工业百强和规上企业授信覆盖面至70%以上。

2.3 绿色金融工作亮点

2025年，本行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金融“活水”精准滴灌绿色产业，在绿色信贷投放、产品创新、重点领域支持、服务机制优化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

2.3.1绿色信贷规模稳步增长

本行持续扩大绿色信贷投放规模，为地区绿色转型提供了强劲的金融支持。信贷资金重点向致力于转型升级以及绿色、环保、低碳、科技型企业倾斜。同时，本行严格约束对“两高一剩”行业的贷款投放，建立了一套发展绿色信贷、支持生态经济发展的激励机制。

2.3.2绿色金融产品创新成果突破

本行围绕县域特色产业，打造“厂房贷”“破拍贷”“电商贷”“绿色贷”等10余款定制化产品，形成覆盖企业初创、转型、经营各阶段的全周期服务体系。为满足不同领域的绿色融资需求，本行创新推出“专精特新贷”“菌菇贷”等专属产品，并积极探索“苏碳融”“水权贷”等前沿绿色金融模式，构建了多元化产品矩阵，将生态价值有效转化为资产价值。2025年以来，本行已累计发放“专精特新贷”“菌菇贷”及“苏碳融”“水权贷”等创新贷款16户、金额1.59亿元。

2.4 环境信息关键绩效

2025年度，本行深入践行绿色金融发展战略，持续加大绿色信贷投放力度，绿色信贷规模稳步增长。2025年6月末，绿色信贷余额达5.47亿元，较年初增长10.06%；至年末受绿色贷款认定标准趋严及部分存量贷款到期偿还影响，绿色贷款余额为3.36亿元，较年初下降1.61亿元。本行积极推动绿色金融产品创新，围绕县域特色产业打造“厂房贷”“破拍贷”“电商贷”“绿色贷”等10余款定制化产品，2025年以来累计发放“专精特新贷”“菌菇贷”“苏碳融”“水权贷”等创新贷款16户、金额1.59亿元。同时，本行严格约束对“两高一剩”行业的贷款投放，建立绿色信贷正向激励机制，持续优化绿色信贷资源配置效率。

在重点绿色产业支持方面，本行精准滴灌循环经济、绿色家居、绿色农业等领域：以3000万元贷款支持长三角首家铝灰渣处理资质企业江苏海光金属有限公司；为绿色家居产业集群115家企业提供超10亿元信贷支持；以超9600万元贷款支持食用菌企业构建循环产业链，发放超1.7亿元贷款助力全县6万亩桃果产业生态与经济效益双丰收。在服务机制上，本行推行“最多跑一次”标准化服务，信贷审批服务效率提升60%以上；深化“银政企”联动机制，已为378家规上企业提供超45亿元信贷资金；截至2025年累计投放涉农贷款超80亿元，办理无还本续贷60笔、金额2.57亿元，预计全年为小微企业节约财务成本超千万元。

第三章 环境相关治理结构

3.1 总行层面

3.1.1 董事会层面治理

(1) 党委前置研究与董事会决策相结合

本行坚持将党委研究讨论作为董事会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本行修订完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制定《党委前置研究讨论重大事项规程（试行）》，畅通了党委会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沟通协调机制，确保党委研究讨论成为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在绿色金融战略决策中，涉及绿色信贷政策、绿色金融产品创新、绿色信贷资源配置等重大事项，均需经过党委前置研究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决策。

(2) 董事会战略决策职能

董事会始终聚焦“定战略、做决策、防风险”的核心职能。在环境相关领域，本行紧跟地方产业发展方向，明确绿色金融支持重点领域，不断探索绿色金融路径，创新绿色金融服务。董事会在审议绿色金融发展战略时，需科学研判行业发展趋势，综合评估环境政策变化、绿色产业发展机遇以及环境合规风险等因素，据此做出战略决策。

(3) 专门委员会咨询建议

各专门委员会作为董事会的专门工作机构，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咨询和建议。战略与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负责对绿色金融发展规划进行前期研究和论证；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对环境相关风险进行量化评估并形成风险预案。通过专门委员会的深度参与，确保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专业性。

3.1.2 高级管理层治理

3.1.2.1 高级管理层构成与职责分工

本行建立了以党委会、股东会、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三会一层”公司治理架构，形成党委全面领导、董事会战略决策、高管层执行落实。本行落实“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由党委书记担任董事长，党委副书记、行长担任执行董事，党委委员通过法定程序进入高级管理层，确保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步部署和落实。

在高级管理层层面，行长根据董事会授权行使经营管理的组织领导权，全面履行任期目标责任。在本行绿色金融工作中，高级管理层主要负责贯彻落实董事会关于绿色金融的战略决策，组织推进绿色信贷投放、绿色金融产品创新及日常经营管理工作。本行高级管理层分工中，涉及绿色金融相关职

能的管理工作由分管信贷业务的行领导统筹负责，具体包括绿色信贷政策执行、绿色金融产品研发推广、绿色企业授信审批等工作的组织协调与督促落实。

3.1.2.2 内设机构设置

本行设有14个机关职能部室及2个直属经营部门。在绿色金融工作推进中，涉及绿色金融相关职能的内设机构主要包括：

(1) 信贷管理部

信贷管理部是本行信贷业务管理的核心职能部门，负责全行信贷政策的制定与执行、信贷流程的规范管理工作。在绿色金融领域，信贷管理部承担绿色信贷认定标准的执行、绿色贷款台账管理以及绿色信贷数据统计等职责。

(2) 公司金融部（公司业务部）

公司金融部是本行对公业务的专业化经营部门。在绿色金融领域，公司金融部负责对接绿色家居、循环经济、绿色农业等重点绿色产业领域的企业客户，开展绿色信贷营销、授信方案设计和贷后管理等工作。本行对公客户经理团队积极对接绿色企业，在详细了解企业生产规模、经营状况、融资需求等情况后，综合定制针对性融资方案。

(3) 普惠金融部（个人金融部）

普惠金融部负责本行普惠金融业务的经营管理。在绿色金融领域，普惠金融部承担绿色农业、生态农业等领域涉农主体的金融服务工作，推动绿色信贷向农业农村领域延伸覆盖。

(4) 授信管理部

授信管理部负责全行授信业务的审查审批管理。在绿色金融领域，授信管理部承担绿色企业授信审批的规范化管理，推动建立授信审查审批绿色通道，确保绿色信贷业务高效运转。

(5) 小微金融部

小微金融部是本行小微企业金融业务的专业化经营部门。在小微企业绿色金融领域，小微金融部负责对接绿色低碳领域小微企业的融资需求，推广“小微贷”“微企易贷”等绿色金融产品。

3.1.2.3 工作机制

在绿色金融工作推进中，本行建立了多部门协同的工作机制。信贷管理部门负责绿色信贷的额度核定与流程管理，计财部门负责差异化定价，各支行负责绿色客户的实地走访与营销对接。本行通过“银政企”联动机制，主动与政府部门、产业园区建立合作关系，打通信息壁垒，精准掌握绿色产业

发展需求。此外，本行还建立了绿色信贷专项考核机制，从额度分配、利率定价、尽职免责等方面给予正向激励。

3.2 支行层面

本行支行层面的绿色金融工作依托支行行长负责制下的综合业务架构运行，未单独设立绿色金融专职部门，而是将绿色金融职能嵌入支行信贷业务全流程。支行层面的组织架构主要包括以下层级：

（1）支行行长层

各支行设支行行长一名，对支行全面工作负总责，是支行绿色金融工作的第一责任人。支行行长负责贯彻落实总行绿色金融战略部署，组织推动支行绿色信贷投放，督导绿色金融产品营销，并对支行绿色信贷资产质量承担管理责任。

（2）业务管理团队层

支行设分管信贷业务的副行长或信贷主管，协助支行行长具体负责绿色信贷业务的组织推动、客户经理团队管理及信贷质量管控等工作，确保绿色金融各项要求在支行层面落地执行。

（3）客户经理层

各支行配备专职客户经理若干名，是绿色金融工作的直接执行者。客户经理负责绿色企业客户的日常营销走访、融资需求调查、贷前尽职调查、授信资料收集整理及贷后跟踪管理等工作。

3.3 绿色金融专营机构

绿色金融相关职能主要依托现有组织架构运行，本行设有14个机关职能部门及2个直属经营部门，信贷管理部、公司金融部、普惠金融部、授信管理部、小微金融部等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承担绿色金融相关工作。具体设置情况如下：

（1）小微企业特色支行

本行挂牌成立小微企业特色支行，配置专项人力资源，单列10亿元信贷计划，建立独立评审和考核机制。该支行组建由金融顾问、法律专家、农业科技人员构成的复合型服务团队，提供“一对一”定制化咨询，涵盖财务管理、税收筹划、法律合规等全维度支持。该特色支行在服务小微企业过程中，重点向绿色、环保、低碳、科技型企业倾斜信贷资源。

（2）特色产业专营支行

本行立足区域禀赋，将开发区支行升级为特色产业专营支行，派驻小微金融部对公团队与支行零售团队，为园区企业构建前台“贴身”营销、后台柜面“无缝”承接的高效闭环。同时创新打造“园区金融会客厅”，为绿色家居、高端纺织等园区主导产业提供专属金融服务。

（3）商务支行与财富支行

本行积极打造特色化网点矩阵。在商户集中的开发区打造商务支行，配备温馨水吧，为小微企业主提供业务办理、商务洽谈的“一站式”温馨空间；在滨河CBD打造财富支行，布局贵金属展销厅、抖音直播间、短视频拍摄基地，赋能财富业务推广。

（4）绿色金融工作机制

本行虽未设立独立的绿色金融专营机构，但已建立绿色信贷专项考核机制，从额度分配、利率定价、尽职免责等方面给予正向激励，确保基层网点“敢贷、愿贷、能贷”。同时，本行将信贷资金重点向转型升级以及绿色、环保、低碳、科技型企业倾斜，并建立了覆盖绿色信贷全流程的工作机制，由各职能部门和支行协同推进绿色金融各项工作。

第四章 环境相关政策制度

4.1 落实国家战略部署

4.1.1 对国家有重大影响的环境与绿色金融政策法规、标准规范

(1) 《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

2025年1月17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与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联合印发《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金办发〔2025〕15号）。该方案围绕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从总体要求、主要目标、重点工作任务和组织保障四个部分提出24条措施。方案提出未来5年基本建成制度完善、监管有力、标准领先、组织完备、产品丰富、风控严格的绿色金融体系；要求金融机构从需求侧重点服务产业结构优化升级、能源体系低碳转型、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等领域，从供给侧加大银行信贷供给、完善绿色保险体系、健全绿色金融标准、逐步建立完善信息披露机制；同时明确要求金融机构完善风险管理机制，强化全流程风险管理，健全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管理体系。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指导意见》

2025年3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指导意见》，明确需加强顶层设计与系统规划，通过政策协同形成合力。《指导意见》为绿色金融发展注入新的战略导向，标准的协同统一成为落实这一导向的重要支撑。

(3) 《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年版）》

2025年6月27日，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联合印发《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年版）》，自2025年10月1日起施行。该目录以《绿色低碳转型产业指导目录（2024年版）》和《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为基础修订形成。目录统一适用于各类绿色金融产品，包括节能降碳产业、环境保护产业、资源循环利用产业、能源绿色低碳转型、生态保护修复和利用、基础设施绿色升级、绿色服务、先进交通装备贸易、绿色消费等9大门类。该目录首次系统地统一了绿色贷款、绿色债券的统计标准，统一了中国人民银行和金融监管总局关于绿色信贷的统计标准，具有里程碑意义。目录新增绿色贸易和绿色消费门类，将绿色金融支持范围从生产环节拓展至贸易和消费环节，首次实现“生产—流通—消费”全链条覆盖。

(4) 《关于用好绿色金融政策支持绿色工厂建设的通知》

2025年12月，工业和信息化部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通知，重点支持国家绿色工厂采用《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年版）》中载明的绿色低碳技术实施的投资项目。

4.1.2 本行贯彻落实举措与成效

(1) 对标政策要求，完善绿色金融制度体系

本行以《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为指引，以《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绿色金融管理办法》为制度依据，持续完善绿色金融标准化建设。本行紧跟地方产业发展方向，明确绿色金融支持重点领域，不断探索绿色金融路径，创新绿色金融服务。围绕“五篇大文章”战略部署，将绿色金融纳入全行重点发展方向，将信贷资金重点向转型升级企业、绿色环保企业、低碳企业、科技型企业倾斜，严格约束对“两高一剩”行业的贷款投放。同时，本行持续完善绿色金融标准化工作体系，不断健全绿色信贷认定、评估与管理的全流程制度框架。

(2) 以目录为标尺，规范绿色信贷认定与管理

《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年版）》发布后，本行积极组织信贷管理部、公司金融部、普惠金融部、授信管理部、小微金融部等相关职能部门开展专题学习，深刻领会目录关于9大门类的划分标准和认定要求。针对绿色贷款认定标准严格、部分存量贷款到期偿还后无新增符合绿色认定条件贷款的实际情况，本行着力加强对绿色产业客户的政策宣导和融资对接，严格依照目录标准开展绿色项目识别、分类与管理工作，努力提升绿色信贷投放的精准性和合规性。通过“整园授信”“整业授信”等方式，提升工业百强和规上企业授信覆盖面至70%以上。

(3) 创新绿色金融产品，服务美丽中国建设

本行积极响应《关于发挥绿色金融作用服务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关于“加大绿色金融产品创新力度”的要求，围绕县域特色产业打造“厂房贷”“破拍贷”“电商贷”“绿色贷”等10余款定制化产品。创新推出“专精特新贷”“菌菇贷”等专属产品，积极探索“苏碳融”“水权贷”等前沿绿色金融模式，将生态价值有效转化为资产价值。2025年以来，本行累计发放“专精特新贷”“菌菇贷”及“苏碳融”“水权贷”等创新贷款16户、金额1.59亿元。

在重点领域支持方面，本行精准滴灌循环经济与再生资源产业，以3000万元贷款支持长三角首家铝灰渣处理资质企业江苏海光金属有限公司；为绿色家居产业集群115家企业提供超10亿元信贷支持；以超9600万元贷款支持食用菌企业构建“下脚料—食菌菇—有机肥”循环产业链，发放超1.7亿元贷款助力全县6万亩桃果产业生态与经济效益双丰收。

(4) 落实信息披露要求，提升环境信息透明度

根据《江苏省银行业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引（试行）》和《中国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关于做好2024年度江苏省银行业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本行组织董事会办公室、信贷管理部、金融市场部等单位，协作编制完成本行2024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该报告于6月已在官网正式发布，报告内容涵盖披露主体、年度概况、治理结构、政策制度、环境

管理、自身环境影响等十个章节。在具体披露工作中，本行要求相关部门对绿色贷款余额、绿色信贷产品创新、重点绿色产业支持等环境绩效指标进行量化统计与归集。

(5) 优化绿色金融服务机制，提升服务质效

本行认真贯彻落实《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关于“优化金融服务”和“完善风险管理机制”的要求。在服务机制上，简化绿色企业授信审批流程，取消集中授信限制，鼓励向绿色低碳领域企业发放中长期贷款；突出企业第一还款来源，提高信用贷款投放占比，鼓励300万元以下绿色企业贷款以信用发放为主，缓解绿色企业担保难题。推行“最多跑一次”标准化服务，新业务办理时限压缩至3个工作日，存量客户续贷1日办结，服务效率提升60%以上。深化“银政企”联动机制，已为378家规上企业提供超45亿元信贷资金。开展“金融惠企大走访”专项行动，依托网格化管理系统完成全县2313户企业全覆盖调研。

4.2 地方政策落地执行

4.2.1江苏省层面相关政策法规与地方标准

(1) 《关于构建转型金融支持体系助力江苏全面绿色低碳转型的通知》（苏银发〔2025〕9号）

2025年1月，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联合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省生态环境厅印发本通知。通知建立了包括1个转型融资主体认定评价标准、N个转型金融支持经济活动目录、N种转型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的“1+N+N”转型金融支持体系。首批《江苏省转型金融支持经济活动目录》涵盖石化、化工、钢铁、有色、印染、航运、建材、造纸等八大江苏特色高碳行业，列示了重点支持的转型路径及基准值、目标值。人民银行各市分行和各设区市相关部门可依据目录制定激励约束政策，引导金融机构优化转型金融服务。通知还明确开展转型融资主体认定评价，制定并以团体标准形式发布《江苏省转型融资主体认定评价标准》；创设“苏碳融”政银产品，利用再贷款资金引导金融机构对减碳成效较好的涉农、小微主体加大金融支持；建立金融服务绿色低碳发展效果评估机制，按季度开展评估。

(2) 《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助力江苏经济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

2025年9月，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会同江苏省委金融办、江苏金融监管局、江苏证监局等部门共同印发本方案。方案涵盖七部分25条内容，系统规划了江苏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的发展路径。针对“五篇大文章”提出了五大专项行动、20条具体举措。其中，绿色金融方面，要求开展提质增效行动，多渠道扩大绿色低碳领域融资供给，推动绿色政银产品扩容并给予再贷款支持；扩大绿色融资主体库，引导差异化信贷；

健全转型金融体系，指导创新转型产品；推进环境信息披露与ESG评价，编制评价指南。

（3）《2025年全市金融工作要点》

宿迁市聚焦服务实体经济、乡村振兴、小微企业等重点领域，制定出台本文件，引导银行机构加大对科技创新、绿色低碳、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民营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

（4）《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助力宿迁经济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

人民银行宿迁市分行出台本方案，组织实施绿色金融示范引领行动和普惠金融深化巩固行动，加大对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金融支持力度。

4.2.2江苏省层面相关政策法规与地方标准

（1）对标省级“1+N+N”转型金融体系，完善绿色金融制度框架

本行以《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绿色金融管理办法》为制度依据，紧跟江苏省转型金融体系建设步伐，围绕“1+N+N”转型金融支持体系要求，持续完善绿色金融标准化建设。本行将信贷资金重点向转型升级企业、绿色环保企业、低碳企业、科技型企业倾斜，严格约束对“两高一剩”行业的贷款投放。同时，本行着力加强对绿色产业客户的政策宣导和融资对接，积极对接转型融资主体认定评价工作。

（2）积极推广“苏碳融”等省级政银产品

本行积极响应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苏碳融”政银产品推广要求，持续推广“苏碳融”“环保贷”“水权贷”等绿色金融产品，将生态价值有效转化为资产价值。2025年以来，本行累计发放“专精特新贷”“菌菇贷”及“苏碳融”“水权贷”等创新贷款16户、金额1.59亿元。同时，本行积极推广“小微贷”“微企易贷”“惠农快贷”等银担合作产品，有效破解绿色低碳领域小微企业融资增信难题。

（3）落实宿迁市绿色金融工作部署

本行认真落实人民银行宿迁市分行及宿迁金融监管分局绿色金融工作部署。在信贷投向上，围绕纺织化纤、家居制造等县主导产业，建立发展绿色信贷、支持生态经济发展的激励机制。主动与泗阳县工商联、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吴江（泗阳）工业园区、泗阳长兴商会等单位开展党建共建战略合作，通过政银企对接会打通政府、银行、企业间的合作通道。已为378家规上企业提供超45亿元信贷资金。

（4）落实环境信息披露要求

根据《江苏省银行业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引（试行）》和《中国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关于做好2024年度江苏省银行业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本行组织董事会办公室、信贷管理部、金融市场部等单

位，协作编制完成本行2024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于2025年6月在官网正式发布。2025年度，本行持续推进环境信息披露工作，按要求将绿色信贷数据、环境绩效指标等纳入定期报告体系。

4.3 建立健全内部制度体系

4.3.1 《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绿色金融管理办法》

为系统推进绿色金融工作，本行于2023年11月制定印发《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绿色金融管理办法》。该办法是本行绿色金融领域的核心专项制度，涵盖绿色信贷及其他绿色金融相关领域，从组织管理和部门分工、政策制度及能力建设、融资流程管理、内部管理与信息披露四个方面构建了完整的制度框架。

在组织管理和部门分工方面，办法明确了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各职能部门在绿色金融工作中的职责边界，确立了董事会承担绿色金融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各职能部门协同推进的分层管理体系。在政策制度及能力建设方面，办法要求持续完善绿色金融标准化工作体系，加强员工绿色金融业务培训，提升全行绿色金融服务能力。在融资流程管理方面，办法规范了绿色项目识别、信贷审批、贷后管理等全流程操作要求，明确将企业环保合规、环评审批等情况纳入贷前调查和贷中审查的刚性条件。在内部管理与信息披露方面，办法进一步明确了绿色金融风险防控机制、考评体系建设及信息披露等要求，确保绿色金融工作可量化、可考核、可追溯，从而为全行绿色金融的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效的制度支撑。2024年3月修订《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信贷管理制度》时，进一步将环保、环评等要求作为企业贷款的基本准入条件，实现了绿色金融要求与信贷管理全流程的深度融合。

4.3.2 《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2024—2026年绿色金融三年规划》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关于“着力推进绿色发展、循环发展和低碳发展”的战略部署，引导全行切实做好绿色金融工作，有效防范环境和社会风险引发的信贷损失和不利影响，本行于2024年1月制定印发《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2024—2026年绿色金融三年规划》。该规划立足本行实际，明确了绿色金融工作的阶段性目标、重点任务和推进时间表，将绿色金融发展深度嵌入全行高质量发展战略之中。规划围绕绿色信贷投放、产品创新、能力建设、风险防控等维度，按年度分解任务、压实责任，为本行绿色金融工作的有序推进提供了清晰的路线图和时间指引。

4.3.3 《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修订版）

为进一步规范信息披露工作，提升信息透明度，本行修订印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修订后的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的职能分工与审核发布流程，细化了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的内容与格式要求，确保信息披露工作有章可循、规范有序。在环境信息披露方面，本行依据该制度及《江苏省银行业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引（试行）》《中国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关于做好2024年

度江苏省银行业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等外部要求，由董事会办公室作为信息披露管理部门负责统一办理披露手续，信贷管理部、金融市场部等相关职能部门协同配合，确保环境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有效回应监管机构及各利益相关方的期望与关切。

4.3.4 《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信贷管理制度》（2024年3月修订版）

2024年3月，本行修订印发《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信贷管理制度》。本次修订将环保、环评等要求作为企业贷款的基本条件纳入制度规范，明确要求贷前调查阶段必须对借款人环境合规情况进行充分评估，对不符合环保要求或未取得必要环评审批的企业实行一票否决。该修订将绿色金融理念深度嵌入信贷管理全流程，实现了绿色金融要求与信贷准入、授信审批、贷后管理等环节的制度化衔接，从源头上防范环境和社会风险引发的信贷损失，进一步夯实了本行绿色信贷的制度根基。

在以上专项制度基础上，本行还建立了绿色信贷专项考核机制，从额度分配、利率定价、尽职免责等方面给予正向激励，确保基层网点“敢贷、愿贷、能贷”；建立了“两高一剩”行业贷款约束机制，严格约束对高污染、高能耗、产能过剩行业的贷款投放；建立了绿色信贷数据统计与监测机制，将绿色信贷数据纳入定期报告体系，为绿色金融工作的量化评估和持续改进提供数据支撑。通过上述制度体系的系统构建与协同发力，本行绿色金融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和体系化水平持续提升，为绿色金融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制度保障。

4.4 国际标准与倡议采纳

本行主动对标全球可持续发展、气候治理与绿色金融领域主流国际公约、统一核算标准、可持续披露框架及行业权威倡议，将相关准则、管控要求全面嵌入全行绿色金融顶层战略、信贷业务经营、气候风险管控与年度环境信息披露全流程，持续践行地方法人银行可持续发展国际责任。

（1）在战略规划层面，本行将上述国际准则与倡议的核心理念和要求全面纳入《绿色金融发展战略规划》《碳达峰行动方案》《碳中和实施路径》及《气候风险管理战略》等纲领性文件，确保绿色金融发展战略与国际最佳实践保持同频共振。

（2）在业务经营层面，本行严格遵循PCAF标准开展投资组合碳排放核算，运用金融碳核算系统对贷款和投资组合的温室气体排放进行系统计量；参照TCFD框架和ISSB准则完善环境信息披露内容，确保披露信息涵盖治理、战略、风险管理及指标目标等核心维度；借鉴赤道原则的环境与社会风险分类管理方法，对授信项目开展差异化环境风险评估。

（3）在气候风险管理层面，本行将PCAF标准的碳核算方法论与TCFD框架的气候风险识别方法有机结合，构建了覆盖气候风险识别、评估、监测、

报告与信息披露的全流程管理闭环。本行定期开展重点高碳行业气候风险压力测试与情景分析，主动识别、量化与应对转型风险及物理风险。

（4）在环境信息披露层面，本行严格遵循国际可持续披露准则的要求，在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中完整披露范围一、范围二温室气体排放数据，并逐步探索投融资组合的范围三碳核算。本行对标国内外主流可持续发展披露准则，依托专业模型、标准化情景框架开展投资组合气候风险量化分析，确保信息披露的科学性、规范性与国际可比性。

通过上述系统性采纳与实践，本行将国际绿色金融与气候治理领域的先进理念、核算标准与披露框架深度融入全行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持续提升绿色金融治理的专业化、规范化与国际化水平，切实履行地方法人银行在应对气候变化与推动可持续发展中的国际责任与使命担当。

第五章 环境风险管理流程

5.1 识别和评估环境风险

本行参照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框架及国际可持续披露准则的相关研究成果，立足本行作为地方法人银行的经营特征与业务范围，构建了覆盖物理风险与转型风险两大维度的环境风险评估体系，对相关风险和机遇进行系统识别、分类评估与动态监测。

在物理风险方面，本行重点关注气候变化引发的极端天气事件与长期气候模式变化对信贷资产质量与经营稳定性的影响。具体风险类型包括：一是急性物理风险，如台风、暴雨、洪涝、干旱、森林火灾等极端气候事件，可能直接损害抵押物价值、影响企业经营连续性 & 客户还款能力；二是慢性物理风险，如海平面上升、平均气温持续升高、降水模式改变等长期气候变化，可能对农业、渔业、旅游业等气候敏感型行业的经营环境与盈利能力产生深远影响。本行结合洪泽湖沿湖区域、渔业种植产业聚集区地理特征，在授信决策中充分考量上述物理风险的潜在影响，尤其关注涉农贷款、抵质押物位于自然灾害易发区域的信贷业务。本行通过开展气候风险压力测试、建立极端天气应急响应机制、完善贷后监控体系等措施，将物理风险的识别与评估嵌入信贷管理全流程，并积极识别和把握气候适应型产业、绿色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的业务机遇。

在转型风险方面，本行重点关注经济社会向低碳、可持续发展模式转型过程中所面临的不确定性及其引致的金融风险。一是政策和法律风险，随着国家“双碳”战略目标的深入推进以及环保法规的持续趋严，高耗能、高排放行业可能面临更为严格的排放标准、碳定价机制及行业准入限制，相关企业经营成本上升，还款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响；二是技术风险，清洁能源替代、生产工艺革新等技术变革可能导致传统产业领域的存量信贷资产加速贬值或形成不良；三是市场风险，消费者偏好变化、投资者绿色投资意识增强等市场因素可能导致高碳行业市场份额下降、融资条件趋紧；四是声誉风险，如本行对重大环境违规企业的金融支持可能引发社会公众和利益相关方的质疑。本行在授信准入与存续期管理中，将上述转型风险因素纳入客户信用评级与环境社会风险评估体系，实施差异化信贷政策：对属于鼓励类的绿色项目积极给予信贷支持；对“两高一剩”及未通过环评审批的项目严格限制准入并逐步压缩退出，有效防范转型风险。

在评估方法与组织保障方面，本行建立了覆盖“识别—评估—管控—报告”全流程的环境风险评估机制。风险管理部负责制定授信客户环境和社会风险评价标准，将环境风险评价结果嵌入客户信用评级、授信准入、审批及贷后管理等关键环节；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压力测试与情景分析，量化评估气候风险对资产组合的潜在影响；对存在重大环境风险的企业实行重点名单管理，制定风险化解措施并督导落实；审计部对绿色信贷业务中环境风险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独立审计与监督。

通过上述系统性的识别与评估机制，本行能够有效识别、量化和应对环境与气候相关风险，主动把握绿色低碳转型带来的发展机遇，持续提升环境风险管理的专业化、规范化和前瞻化水平，为绿色金融业务的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5.2 环境风险的监控流程和防控措施

5.2.1 环境风险监控流程

本行建立了覆盖信贷业务全流程的环境风险监控机制，将环境与社会风险防控融入贷前、贷中、贷后三个方面，实现全流程环境与社会风险防控。

(1) 贷前环境风险识别与评估

在贷前调查阶段，客户经理须对借款人的环境合规情况进行全面调查评估。具体包括：深入企业车间实地考察生产工艺与技术专利，详细了解企业的“含绿量”和发展潜力；将环保合规、环评审批等情况纳入贷前调查和贷中审查的刚性条件；对涉及重大环境与社会风险的项目严格授信，须取得环评报告，严禁新增信贷资金流入“两高一剩”领域。同时，本行还积极拓展环境风险评估维度，在气象部门专业指导下制定《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气候贷”业务实施办法》，将自然受灾危险度、大气自净能力、气象灾害防御能力、气候可行性论证、综合碳效能力等多维度指标纳入企业信贷评审体系。在绿色产业客户营销中，本行坚持“一企一策”，摒弃“一刀切”模式，针对科技型绿色企业创新“不看砖头看技术”的授信逻辑，以技术实力核定授信额度。

(2) 贷中环境风险审查与审批

在授信审批环节，本行将环境风险评估作为授信决策的重要依据。授信管理部负责绿色企业授信审批的规范化管理，推动建立授信审查审批绿色通道。对于绿色产业客户，本行开辟“绿色通道”、执行限时审批，确保绿色信贷业务高效运转。在审批过程中，环境合规情况作为一票否决的刚性条件，对不符合环保要求的企业不予授信。

(3) 贷后环境风险监测与预警

在贷后管理阶段，本行建立贷后管理中心，上线贷后管理系统，对存在环境、安全等重大风险的企业实行名单制管理，制定风险化解措施并督导落实。本行依托省联合银行机构画像系统、风险预警系统、风险限额管理系统、智数平台系统等，逐月监测及搜集各类风险信息并进行画像，精准掌握各类信用风险信息。同时，本行将客户环境风险信号纳入预警体系，对存在环境风险信号的客户向相关部门进行风险提示。在绿色信贷领域，本行严格遵循“应认尽认、应处尽处”要求，将已产生的不良贷款纳入标准化管理。

5.2.2 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1）强化行业准入约束

本行严格约束对“两高一剩”行业的贷款投放，建立了一套发展绿色信贷、支持生态经济发展的激励机制。信贷资金重点向致力于转型升级以及绿色、环保、低碳、科技型企业倾斜。对涉及重大环境与社会风险的项目严格授信，严禁新增信贷资金流入“两高一剩”领域。

（2）完善不良资产处置机制

本行建立优化不良资产“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的全流程闭环管理机制，通过策划清收走访活动、探索房产中介合作等方式，形成动态移交、划段管理、多渠道处置的专业化清收体系。同时，本行强化特资平台系统的运用，完成数据清洗及字段标签化，发挥系统在不良催收管理、账户止付扣划、不良诉讼管理等方面的流程化管控优势。

（3）科技赋能风险监控

本行加强数字化风控中台、客户风险预警等系统的运用，提高风险指标的量化能力，实现风险防控能力持续提升。依托省联合银行机构画像系统、风险预警系统、风险限额管理系统、智数平台系统等工具，逐月监测及搜集各类风险信息。深化违约概率模型的运用，加强存量客户风险识别，对各类预警信号数据进行二次加工，将数据分析嵌入贷前、贷中、贷后全流程。

（4）构建全链条风险管控体系

本行秉持标准严格、流程精细、管理务实的原则，全力打造“识别—认定—监测—处置—复盘”一体化全链条管控体系。通过“督查—审核—考核”联动机制，将检查辅导、传票审核、预警分析与绩效考核深度融合。严格落实业务传票“审核—再监督”双流程，构建起“事前预防—事中控制—事后监督”的全链条风险防控体系。同时，完善信贷工作制度化、流程化、规范化和精细化管理，进一步优化“大三台”与“小三台”制衡框架，实现营销、授信、用信、贷后相分离。

5.2.3 气候风险管理专项创新

本行积极探索气候风险管理创新实践。2025年，面对异常天气对秋收秋种带来的挑战，本行启动“金融服务保秋收”应急响应机制。2026年2月，本行在气象部门专业指导下制定《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气候贷”业务实施办法》，将自然受灾危险度、大气自净能力、气象灾害防御能力、气候可行性论证、综合碳效能力等多维度指标纳入企业信贷评审体系，实现了气象数据从防灾预警向金融赋能的有效延伸。基于气象部门对企业气候适应能力与绿色发展水平的综合评估，本行精准匹配企业需求提供专项授信，将气候风险管理从传统的防灾预警拓展至信贷评审全流程。

综上，本行已构建起以绿色金融管理办法为制度依据、以信贷管理制度为执行保障、以全流程环境风险监控为运行机制、以科技赋能为技术支撑的

环境风险防控体系，覆盖贷前识别评估、贷中审查审批、贷后监测预警全流程，并持续通过产品创新和管理优化提升环境风险防控能力。

5.3 识别和评估环境机遇

本行系统梳理了环境与气候变化背景下所面临的战略机遇，结合国家政策导向、区域发展战略、产业转型趋势及本行实际情况，将环境与气候机遇按短期、中期、长期三个时间维度进行识别与分类如下：

5.3.1 短期机遇（1-2年）

（1）绿色金融政策红利加速释放

国家层面，《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明确未来5年基本建成制度完善、监管有力、标准领先、组织完备、产品丰富、风控严格的绿色金融体系。《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年版）》首次系统统一绿色贷款、绿色债券统计标准，将绿色金融支持范围从生产环节拓展至贸易和消费环节。江苏省出台“1+N+N”转型金融支持体系，创设“苏碳融”政银产品；宿迁市稳步推进区域内省级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推动绿色工厂财政奖补落地。上述政策为绿色信贷投放提供了清晰的制度指引和广阔的市场空间。

（2）绿色信贷产品创新带来增量空间

本行已构建“微企易贷”“气候贷”“厂房贷”等专属信贷产品矩阵。2025年以来，本行累计发放“专精特新贷”“菌菇贷”及“苏碳融”“水权贷”等创新贷款16户、金额1.59亿元。本行通过“快、准、狠”三字诀探索县域绿色金融实践路径，推行“最多跑一次”标准化服务，新业务办理时限压缩至3个工作日。短期来看，随着产品矩阵的持续丰富和服务效率的不断提升，绿色信贷增量有望实现较快增长。

（3）重点绿色产业集群融资需求集中释放

本行已为绿色家居产业集群115家企业提供超10亿元信贷支持；以3000万元贷款支持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江苏海光金属有限公司；以2000万元“专精特新贷”支持江苏吉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家居、循环经济等县域主导产业的扩能升级需求，短期内将为本行带来持续的信贷投放机遇。

5.3.2 中期机遇（2-5年）

（1）“银政企”生态圈深化拓展

本行主动与泗阳县工商联、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吴江（泗阳）工业园区、泗阳长兴商会等单位开展党建共建战略合作，通过举办多场政银企对接会，已为378家规上企业提供超45亿元信贷资金。中期来看，随着“银

政企”联动机制的持续深化，本行在精准掌握产业发展需求、深度绑定优质客户资源方面将获得更大竞争优势。

(2) 科技赋能绿色金融效率提升

本行推动数字化转型，在全省率先试点应用移动展业平台，组建并前置数据分析团队，常态化挖掘客户线索。中期来看，随着大数据风控模型的持续优化和数字金融产品的迭代开发，本行在绿色信贷精准营销、风险识别和客户服务方面的能力将进一步提升，为绿色金融业务的规模化发展提供技术支撑。

(3) 绿色农业与乡村振兴深度融合

本行以超9600万元贷款支持食用菌企业构建循环产业链，发放超1.7亿元贷款助力全县6万亩桃果产业。泗阳县提出“五个千亿”目标，大力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中期来看，绿色农业、生态农业领域的金融需求将持续释放，为本行涉农绿色信贷提供广阔的增长空间。

5.3.3 长期机遇（5年以上）

(1) “双碳”目标驱动的产业全面绿色转型

“双碳”背景下，绿色产业已成为泗阳大地最有力的发展脉搏。“十五五”时期，泗阳县立足建设长三角数智制造新基地支点城、苏北城乡融合共同富裕示范县、“两河”生态文明协同发展引领区“三大定位”。长期来看，随着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深入推进，绿色低碳产业将进入加速发展期，为本行绿色金融业务的长期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产业基础。

(2) 气候金融创新开辟新赛道

2026年2月，本行在气象部门专业指导下制定《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气候贷”业务实施办法》，将自然受灾危险度、大气自净能力、气象灾害防御能力、气候可行性论证、综合碳效能力等多维度指标纳入企业信贷评审体系。2026年3月，本行成功落地宿迁地区首笔“气候贷”，向省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江苏农邦禽业有限公司授信1000万元。长期来看，气候金融作为绿色金融的前沿领域，将为本行开辟新的业务增长曲线。

(3) 环境信息披露与ESG治理能力持续提升

本行已根据《江苏省银行业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引（试行）》要求，编制完成2024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并在官网发布。随着环境信息披露要求的不断提高和ESG评价体系的逐步完善，长期来看，本行在环境治理、气候风险管理等方面的持续投入将转化为品牌价值和市场竞争优势。

5.4 情景分析与压力测试

当前，全球央行与监管机构正逐步形成普遍共识：环境风险（涵盖环境退化与气候变化所引发的各类风险）已成为金融风险的重大来源之一。环境和气候因素不仅可能直接转化为金融机构所面临的信用、市场、操作等传统金融风险，亦可能通过系统性传导路径，对整体金融稳定构成潜在威胁。在此背景下，本行高度重视气候风险的前瞻性研判与量化管理，围绕气候风险情景构建与压力测试方法开展持续探索。目前，本行在气候风险情景分析与压力测试领域已初步完成理论研究阶段的工作，正在推进方法论验证与模型优化。

5.4.1气候风险

（1）物理风险

在全球气候变化的大背景下，极端天气事件的发生频率和强度呈现显著上升趋势，对人类社会和自然环境造成了多维度的物理风险。本行聚焦于热浪、寒潮、台风三类典型极端天气事件，基于世界气象组织（WMO）、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IPCC）第六次评估报告及各国灾害管理机构的权威数据，进行系统性的物理风险识别与分析。

（2）转型风险

针对八大高碳行业控排企业碳价格冲击问题，模型参考了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IPCC）采用的碳价格预测模型，采用碳的社会成本由额外排放一吨CO₂e所造成的经济福利损失来衡量碳价格，并将预测价格利用折现法拆分至每期的预测价格。同时，结合国内碳市场的特点对预测的碳价格进行适应性调整。

5.4.2情景分析

前瞻性气候风险评估的核心基础，在于构建一个或多个能够合理反映气候、社会与经济关键假设的情景体系。情景设计的核心要素，是以全球温升控制目标或碳排放路径为基本约束条件。在此领域，央行与监管机构绿色金融网络（NGFS）先后发布《金融机构环境风险分析综述》及配套《案例集》，系统总结了情景开发的最新进展，并推出NGFS三大典型情景：一是有序转型情景，即全球协同行动，实现将温升控制在1.5°C至2°C以内的目标，转型过程平稳有序；二是无序转型情景，同样以实现温升控制在1.5°C至2°C为目标，但因政策延迟或市场突变，转型风险显著加剧，调整成本较高；三是热室世界情景，即各国仅维持现行政策力度，未能有效落实国家自主贡献目标，温升可能超过3°C，面临严重且持续的气候恶化风险。

在全球气候治理与金融体系深度融合的时代背景下，本行秉持前瞻性战略思维，构建气候风险压力测试创新体系，围绕“双碳”目标实现与金融稳定维护两大核心维度开展系统性研究。针对物理风险与转型风险两大关键领域，本行建立了精细化的分析框架：在物理风险层面，创新性地将极端高温、极端低温、台风、干旱、暴雨等五类典型气候灾害，与气温异常波动、台风路径强度变化、蒸发量失衡、降水量骤变等动态监测数据进行深度耦合，构

建灾害影响量化传导模型；在转型风险维度，系统剖析能源转型政策冲击、节能降碳技术迭代、碳市场规则重构等核心变量，通过多维度指标体系精准捕捉政策与市场变化对金融资产的潜在影响。

本行启动高碳行业气候风险压力测试专项工作，以高精度气候数据为基础，结合企业碳排放微观数据，选取本行重点支持的高碳行业作为研究样本，运用前沿风险评估模型与计量方法，深入探究气候风险在行业内部及金融系统间的传导路径。此项研究不仅是对传统压力测试范式的突破，更为金融机构应对气候风险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创新实践范例。通过该项研究，本行致力于推动金融资源向低碳可持续领域高效配置，实现金融服务与气候治理的协同发展。

（1）物理风险情景分析

在物理风险情景下，本行依托外部专业研究机构提供的气候预测数据与耦合模型，预测未来急性与慢性气象灾害对重点地区、重点行业资产质量的潜在影响。基于热浪、寒潮、台风等急性气象灾害的发生频率与强度变化趋势，结合农业、渔业等物理风险敏感性资产的地理坐标分布，本行开发了物理风险预警模型，实现对灾害影响的空间化、定量化评估。情景分析结果显示，相关物理风险对本行资产质量的整体影响有限。

（2）转型风险情景分析

在转型风险情景下，本行基于能源政策模拟情景模型，针对企业客户在碳价冲击下的财务韧性开展压力测试。模型模拟了未来不同碳价路径下，企业营业收入、能源成本、碳排放成本、固定资产投资及资产减值等关键指标的变化趋势，并在此基础上量化评估企业违约概率、行业贷款预期损失及银行贷款预期损失率，进而综合研判相关情景下本行稳健运营的可持续性。测试结果表明，高碳行业转型风险对本行的整体影响有限，本行具备较强的风险抵御能力。

5.5 利益相关方环境议题管理

5.5.1 利益相关方识别机制

本行以系统性方法识别与环境议题相关的利益相关方，将股东与投资者、监管机构、客户（含绿色企业与涉农主体）、员工、社区与公众、合作伙伴（含担保机构与政府部门）等六类主体列为核心利益相关方。

本行通过以下机制确保识别的全面性与动态性：一是制度规范，依据《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明确利益相关方的界定范围与信息收集路径；二是党建共建网络，以党建共建为纽带，与49家行政和企事业单位构建红色发展联盟，形成“组织联建、资源联享、服务联抓、发展联促”的常态化沟通格局；三是一线触达机制，依托“千企万户大走访”“金融惠企大走访”等专项行动，客户经理深入企业车间、田间地头，逐户摸排绿色产业发展需求。

5.5.2管理方针

本行秉持“服务绿色、防控风险、透明沟通、持续改进”的十六字方针，系统推进环境重大议题管理。

服务绿色：以绿色金融助力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为核心，将信贷资源向绿色、环保、低碳、科技型企业倾斜。防控风险：将环境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构建覆盖信贷全流程的环境风险防控机制。透明沟通：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可比原则，有序组织开展环境信息披露工作。持续改进：通过“识别—评估—管理—反馈”的闭环机制，持续优化绿色金融管理。

5.5.3落地措施

（1）面向监管机构的措施

本行严格执行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等部门绿色金融监管要求，按时报送绿色信贷数据与环境绩效指标；根据《江苏省银行业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引（试行）》要求，编制发布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积极配合省级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等地方部署。

（2）面向客户（绿色企业及涉农主体）的措施

本行围绕绿色家居、循环经济、绿色农业等重点领域，打造“厂房贷”“破拍贷”“电商贷”“绿色贷”等10余款定制化产品，创新推出“专精特新贷”“菌菇贷”“苏碳融”“水权贷”等绿色金融产品；推行“最多跑一次”标准化服务，新业务办理时限压缩至3个工作日；开辟“绿色快速审批通道”，建立“123”工作机制；开展“金融惠企大走访”专项行动，依托网格化管理系统完成全县2313户企业全覆盖调研。

（3）面向股东与投资者的措施

本行通过年度信息披露报告、半年度报告及临时报告等形式，及时披露绿色信贷数据、环境风险管理及绿色金融产品创新等关键信息；召开股东会向股东报告绿色金融战略执行情况；董事会下设战略与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将绿色金融纳入战略规划并监督实施。

（4）面向社区与公众的措施

本行以党建共建为载体，与49家行政和企事业单位构建红色发展联盟；通过政银企对接会、主题沙龙等活动，向社区和公众宣传绿色金融政策与产品；依托“小圆服务队”开展金融知识普及和环境理念宣传。

（5）面向合作伙伴的措施

本行与省农担泗阳分公司等担保机构签订党建共建暨战略合作协议，在信息共享、客户互荐、风险共担等方面持续加强合作；与县三联融资担保有

限公司共同为绿色企业量身定制信贷方案；与气象部门合作制定《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气候贷”业务实施办法》，将气候风险评估纳入信贷评审体系。

第六章 经营活动的环境影响

6.1 自身经营的能源和资源消耗

6.1.1 直接能源消耗的化石燃料

报告年度内本行自身经营的直接能源消耗的化石燃料情况如下：营业办公（含固定源、移动源）天然气0.074万Nm³（万立方米）、无烟煤消耗0t（吨）、汽油消耗40t（吨）、柴油0t（吨）。

6.1.2 间接能源消耗的电力、热力

报告年度内本行自身经营的间接能源消耗的电力、热力情况如下：营业办公消耗的外部输入电力1037MWh（兆瓦时），营业办公消耗的外部输入热、冷或蒸汽0GJ（吉焦）。

6.1.3 价值链消耗的能源和资源

报告年度内本行自身经营的价值链碳排放（范围三（不含投资））如下表6-1。

6-1 自身经营价值链碳排放（范围3）

按范围分		能源资源及地区分		活动水平	单位
价值链碳排放（范围三（不含投资））	购买商品与服务	水		25015	吨
		纸张（普通 A4 打印纸）		280.4	万张
		员工食堂就餐	人数 (人均法)	175	人·年
	上游运输和配送	外包班车	汽油小客车	9000	人·千米
			柴油小客车	0	人·千米
		押解车辆	轻型货车	11682	吨·千米
	运营中产生的废物	废弃物处置	其他垃圾	75	吨
			厨余垃圾	45	吨
	差旅	员工差旅出行	航空（客运）	885061	人·千米
			铁路（客运）	276560	人·千米
			道路交通（客运）	52164	人·千米
		员工差旅住宿	酒店住宿	355	晚·房间

按范围分		能源资源及地区分	活动水平	单位
	员工通勤	公交车	0	人·千米
		地铁	0	人·千米
		私家车（燃油）	16543	人·千米
		私家车（电动）	58061	人·千米

6.2 自身经营的碳排放

6.2.1范围一：经营活动的直接碳排放

报告年度内本行自身经营活动的直接碳排放总量为118.6tCO₂e（吨二氧化碳当量，下同）。

6.2.2范围二：经营活动的间接碳排放

报告年度内本行自身经营活动的间接碳排放总量为570.35tCO₂e，排放源主要来自于本行营业办公消耗的外部输入的电力、热、冷或蒸汽。

6.2.3范围三：经营活动的价值链碳排放

本行自身经营的价值链碳排放（范围三（不含投资））为314.33018tCO₂e。其中，购买商品与服务产生的碳排放191.33523tCO₂e，上游运输和配送产生的碳排放1.33861tCO₂e，运营中产生的废弃物产生的碳排放26.68905tCO₂e，差旅产生的碳排放93.30199tCO₂e，员工通勤产生的碳排放1.6653tCO₂e。

6.2.4经营活动碳排放强度

本行自身经营碳排放总量（不含范围三）为688.95tCO₂e，人均碳排放为1.33002tCO₂e/人，单位面积碳排放为0.05422tCO₂e/平方米。

6-2 经营活动碳排放（范围一+范围二）

核算要素	核算细项	数量对应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数量	人均数量*	碳排放 (tCO ₂ e)	人均碳排放 (tCO ₂ e/人)	单位面积 碳排放 (tCO ₂ e/ 平方米)	数量	人均数量*	碳排放 (tCO ₂ e)	人均碳排放 (tCO ₂ e/人)	单位面积碳排 放 (tCO ₂ e/平 方米)
全年员工总人数		人	518	/	/	1.33002	/		/	/	/	/
全年办公面积*		平方米	12706	/	/	/	0.05422		/	/	/	/
能源直接及间接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范围一+范围二)		tCO ₂ e	688.95	/	/	/	/	1710.1 7	/	/	/	/
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范围一）		tCO ₂ e	118.6	/	/	/	/	86.65	/	/	/	/
营业办公（含固定 源、移动源）和采暖 （制冷）设备消耗的 化石能源	无烟煤	t	0	0	0	/	/	0	0	0	/	/
	柴油	t	0	0	0	/	/	0	0	0	/	/
	汽油	t	40	0.07722	117	/	/	29	0.05566	84.83	/	/
	天然气	万 Nm ³	0.074	0.00014	1.6	/	/	0.084	0.00016	1.82	/	/
能源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范围二）		tCO ₂ e	570.35	/	/	/	/	1623.5 2	/	/	/	/
消耗的外部输入的 电力、热、冷或蒸汽	电力	MWh	1037	2.00193	570.35	/	/	2890.3 6	5.54772	1623.52	/	/

核算要素	核算细项	数量对应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数量	人均数量*	碳排放 (tCO2e)	人均碳排放 (tCO2e/人)	单位面积 碳排放 (tCO2e/ 平方米)	数量	人均数量*	碳排放 (tCO2e)	人均碳排放 (tCO2e/人)	单位面积碳排 放 (tCO2e/平 方米)
	热力	GJ	0	0	0	/	/	0	0	0	/	/

6-3 经营活动碳排放（范围三）

核算要素		核算细项	2025 年			2024 年		
			碳排放量 (tCO2e)	人均碳排放量 (tCO2e/人)	单位面积碳排放量 (tCO2e/平方米)	碳排放量 (tCO2e)	人均碳排放量 (tCO2e/ 人)	单位面积碳排放量 (tCO2e/平方米)
其他间接温室气体排放（范围三（不含投资））			314.33018	0.60682	0.022474	1991.0081	3.82151	0.097840.01163
		3.1 购买商品与服务	191.33523	/	/	324.01964	/	/
		3.2 资本商品	0	/	/	1560.493	/	/
上游排放		3.3 范围一、二中未包含的 燃料和能源相关活动	0	/	/	0	/	/
		3.4 上游运输和配送	1.33861	/	/	1.00397	/	/

核算要素	核算细项	2025 年			2024 年		
		碳排放量 (tCO2e)	人均碳排放量 (tCO2e/人)	单位面积碳排放量 (tCO2e/平方米)	碳排放量 (tCO2e)	人均碳排放量 (tCO2e/ 人)	单位面积碳排放量 (tCO2e/平方米)
下游排放	3.5 运营中产生的废物	26.68905	/	/	0.29454	/	/
	3.6 差旅	93.30199	/	/	96.37078	/	/
	3.7 员工通勤	1.6653	/	/	8.82617	/	/
	3.8 上游租赁资产	0	/	/	0	/	/
	3.9 下游运输和配送	0	/	/	0	/	/
	3.10 售出产品的加工	0	/	/	0	/	/
	3.11 售出产品的使用	0	/	/	0	/	/
	3.12 售出产品的报废处理	0	/	/	0	/	/
	3.13 下游租赁资产	0	/	/	0	/	/
	3.14 特许经营权	0	/	/	0	/	/

6.3 自身经营的碳减排

6.3.1 节能减排措施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践行绿色发展和绿色办公理念，将节能减排与资源节约贯穿于日常运营管理全过程，依托金融科技手段推动运营管理集约化、日常工作数字化和业务办理智能化，持续降低自身运营过程中的环境影响，取得了以下环境效益。

(1) 绿色办公与无纸化运营

本行积极推行绿色办公理念，通过实施电子化管理、减少纸张使用等措施，降低办公过程中的资源消耗和碳排放。具体包括：依托OA系统实现办公流程电子化，推行远程视频会议、会议审议内容投屏等方式减少纸张消耗；确需使用公务用纸的，要求双面打印，提高纸张使用效率；减少一次性办公用品消耗。上述措施有效降低了办公用纸量及纸张生产、运输、废弃处理全生命周期产生的碳排放，同时减少了打印、复印等环节的电力消耗。

(2) 数字化运营与流程集约化

本行依托金融科技手段推动业务流程线上化与集约化。通过推广手机银行自助办理业务、推广省联社展业平台、推出线上化信贷产品等方式，实现业务流程的电子化与远程化。在“绿色银行”网点建设中，本行对新世纪支行进行了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的运营模式变革升级，通过金融科技赋能实现运营管理集约化，减少实体网点日常运营中的能源消耗与资源消耗。上述数字化运营措施在提升服务效率的同时，有效降低了纸质材料流转、人工往返等环节产生的能耗与碳排放。

(3) 绿色采购与资源节约

本行将绿色采购理念融入日常运营管理，在办公设备、耗材采购中优先选用节能环保认证产品。本行推进网点节能改造与设备更新换代，对老旧电子设备进行适时升级，新设备在能效等级上优于旧设备，从源头降低运营能耗。本行上线智慧用电系统，实现全天候的电力监控，通过物联网系统实时监测设备运行状况，将用电情况转化为可视化的数字化呈现，有效识别用电异常与浪费环节，提升电力使用效率。同时，本行严格落实空调温度设置、工作区域人走灯灭等日常节能管理要求，将节能理念融入员工日常工作行为。

(4) 绿色低碳理念宣导与实践

本行将绿色低碳理念融入企业文化建设，通过多种形式推动全员参与。本行积极倡导绿色办公理念，通过内部培训、宣传教育等方式提升员工节能环保意识。报告期内，本行联合泗阳县人民政府、县监狱、县医保局等单位共同开展“党建共建聚合力登高护绿践初心”环保登高活动，以实际行动践行生态理念，活动过程中清理山林塑料瓶、纸屑等垃圾，通过实践活动强化员工环保意识，形成全员参与、共建绿色的良好氛围。

(5) 环境效益综合评估

通过上述系统性节能减排与资源节约措施，本行在运营层面的环境效益主要体现在：一是资源消耗减量化，无纸化办公与数字化运营大幅降低了纸张等办公资源的消耗；二是能源消耗集约化，智慧用电系统与节能改造有效降低了电力等能源的使用强度；三是

碳排放减量化，能源消耗的降低直接减少了自身运营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四是环保意识普及化，通过绿色理念宣导与实践活动，提升了全员环保参与度与行为自觉。上述环境效益的量化数据，本行正依托金融碳核算系统进行系统核算与持续监测，并将纳入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予以披露。

6.3.2自身经营的碳减排量

报告年度内本行自身经营的碳减排量未核算。

6-4 自身经营的碳减排量

核算要素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数量	人 均 碳 减 排 (tCO2e/人)	数量	人 均 碳 减 排 (tCO2e/人)
全年员工总人数	人	518	0	521	0
碳减排量	tCO2e	0	/	0	/

第七章 投融资活动的环境影响

7.1 信贷资产

报告年度内本行应纳入投融资活动碳排放核算的贷款企业共计612家，实际核算595家，核算户数比例为97.2%；应纳入投融资活动碳排放核算的贷款项目共计14个，实际核算14个，核算户数比例为100%。

经核算，报告年度内本行投融资活动中信贷资产碳排放合计为155207.85377tCO₂e，其中项目贷款产生的碳排放1910.10772tCO₂e，非项目贷款产生的碳排放153297.74605tCO₂e。

7-1 信贷资产碳排放

资产类别	指标名称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项目贷款	投融资碳排放量	tCO ₂ e	1910.10772	7397.08615
	纳入碳排放核算的投融资业务比例	%		
	纳入碳排放核算的贷款月均融资余额	万元	104923.1533	106026.726
	投融资碳排放强度*	tCO ₂ e/万元	0.0182	0.06977
非项目贷款	投融资碳排放量	tCO ₂ e	153297.746	87047.7811
	纳入碳排放核算的投融资业务比例	%		
	纳入碳排放核算的贷款月均融资余额	万元	584173.341	374635.142
	投融资碳排放强度*	tCO ₂ e/万元	0.26242	0.23235
房地产贷款	投融资碳排放量	tCO ₂ e	不核算	不核算
	纳入碳排放核算的投融资业务比例	%	不核算	不核算
	纳入碳排放核算的贷款月均融资余额	万元	不核算	不核算
	投融资碳排放强度*	tCO ₂ e/万元	不核算	不核算
汽车贷款	投融资碳排放量	tCO ₂ e	不核算	不核算
	纳入碳排放核算的投融资业务比例	%	不核算	不核算
	纳入碳排放核算的贷款月均融资余额	万元	不核算	不核算
	投融资碳排放强度*	tCO ₂ e/万元	不核算	不核算
合计（信贷资产）	投融资碳排放量	tCO ₂ e	155207.853	94444.8673
	纳入碳排放核算的投融资业务比例	%		
	纳入碳排放核算的贷款月均融资余额	万元	689096.494	480661.868
	投融资碳排放强度*	tCO ₂ e/万元	0.22523	0.19649

7.2 债券资产

报告年度内本行没有应纳入投融资活动碳排放核算的债券业务。

7.3 投融资（总计）

报告年度内本行信贷资产产生的碳排放155207.85377tCO₂e，碳排放强度为0.22523tCO₂e/万元；债券资产产生的碳排放0tCO₂e，碳排放强度为0tCO₂e/万元；投融资活动总碳排放量155207.85377tCO₂e，碳排放强度为0.22523tCO₂e/万元。

7-3 投融资（信贷+债券）碳排放

资产类别	指标名称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信贷资产	投融资碳排放量	tCO ₂ e	155207.85	94444.87
	纳入碳排放核算的投融资业务比例	%		
	纳入碳排放核算的贷款月均融资余额	万元	689096.49	480661.87
	投融资碳排放强度*	tCO ₂ e/万元	0.22523	0.19649
债券资产	投融资碳排放量	tCO ₂ e	0	0
	纳入碳排放核算的投融资业务比例	%		
	纳入碳排放核算的债券投资账面价值	万元	0	0
	投融资碳排放强度*	tCO ₂ e/万元	0	0
合计	投融资碳排放量	tCO ₂ e	155207.85	94444.87
	纳入碳排放核算的投融资业务比例	%		
	纳入碳排放核算的贷款月均融资余额及 债券投资账面价值总和	万元	689096.49	480661.87
	投融资碳排放强度*	tCO ₂ e/万元	0.22523	0.19649

7.4 高碳行业

报告年度内本行实际核算的八大高碳行业投融资碳排放合计为1285.94958tCO₂e。其中，电力行业产生的碳排放0tCO₂e，钢铁行业产生的碳排放1117.92476tCO₂e，建材行业产生的碳排放80.06096tCO₂e，石化行业产生的碳排放0tCO₂e，化工行业产生的碳排放87.96386tCO₂e，有色行业产生的碳排放0tCO₂e，造纸行业产生的碳排放0tCO₂e，民航行业产生的碳排放0tCO₂e。

7-4 投融资（八大高碳行业）碳排放

八大高碳行业	贷款月均融资余额及 债券投资账面价值总和（万元）		贷款及债券投资 碳排放量（tCO ₂ e）		碳排放强度 （tCO ₂ e/万元）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电力	0	0	0	0	0	0
钢铁	2996	2598	1117.92476	45.29914	0.37314	0.01744
建材	549.5	149.9	80.06096	14.93623	0.1457	0.09964
石化	0	0	0	0	0	0
化工	942	800	87.96386	101.338	0.09338	0.12667

八大高碳行业	贷款月均融资余额及 债券投资账面价值总和（万元）		贷款及债券投资 碳排放量（tCO ₂ e）		碳排放强度 （tCO ₂ e/万元）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有色	0	0	0	0	0	0
造纸	0	0	0	0	0	0
民航	0	0	0	0	0	0
总计	4487.5	3547.9	1285.94958	161.57337	0.28656	0.04554

7.5 行业门类

报告年度内本行投融资活动碳排放按行业门类构成分析，占比前三的行业依次为：
C. 制造业行业产生的碳排放145852.14509tCO₂e，Q. 卫生和社会工作行业产生的碳排放
2139.99643tCO₂e，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产生的碳排放1382.82827tCO₂e。

7-5 投融资（行业门类）碳排放

行业门类	贷款月均融资余额及债券 投资账面价值总和（万元）		贷款及债券投资碳排放量 （tCO ₂ e）		碳排放强度 （tCO ₂ e/万元）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A. 农、林、牧、渔业	16168.7	0	453.6444	0	0.02806	0
B. 采矿业	0	0	0	0	0	0
C. 制造业	469558.5651 4	366224.542 57	145852.14 509	90055.8682 5	0.31062	0.245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000	1750	5.79862	34.66592	0.00193	0.01981
E. 建筑业	49759.5	21550	1291.1480 7	1076.19776	0.02595	0.04994
F. 批发和零售业	11694.9	7920	581.49991	446.45988	0.04972	0.0563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1014.96586	5238	1200.0300 1	299.13634	0.0571	0.05711
H. 住宿和餐饮业	0	1863.5	0	64.45239	0	0.03459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	1000	2.39257	0.07999	0.00239	0.00008
J. 金融业	0	0	0	0	0	0
K. 房地产业	2000	1470.00002	19.55744	0.15186	0.00978	0.0001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6946.63333	31244.826	1382.8282 7	1364.77626	0.02066	0.04368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000	3000	373.09917	21.52334	0.12437	0.00717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4253.48	19500	527.77279	325.05261	0.02176	0.01667

行业门类	贷款月均融资余额及债券 投资账面价值总和（万元）		贷款及债券投资碳排放量 （tCO2e）		碳排放强度 （tCO2e/万元）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0	2000	0	59. 21921	0	0. 02961
P. 教育	5500	5501	1369. 1470 2	261. 14281	0. 24894	0. 04747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1199. 75	10400	2139. 9964 3	412. 64153	0. 19108	0. 03968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000	2000	8. 79398	23. 49919	0. 0022	0. 01175
S.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0	0	0	0	0	0
T. 国际组织	0	0	0	0	0	0
总计	689096. 4943 3	480661. 868 59	155207. 85 377	94444. 8673 4	0. 22523	0. 19649

第八章 绿色信贷的节能减排

8.1 绿色信贷（项目业务）

报告年度内本行未收集到2025年度绿色项目节能减排基础数据。

8.2 绿色产业

报告年度内本行绿色信贷支持的九大绿色产业（项目）的减排情况：节能降碳产业折合减排二氧化碳当量51.66494tCO₂e，环境保护产业折合减排二氧化碳当量0tCO₂e，资源循环利用产业折合减排二氧化碳当量-295.10115tCO₂e，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折合减排二氧化碳当量-2819.32754tCO₂e，生态保护修复和利用折合减排二氧化碳当量-474.42922tCO₂e，基础设施绿色升级折合减排二氧化碳当量0tCO₂e，绿色服务折合减排二氧化碳当量0tCO₂e，绿色贸易折合减排二氧化碳当量0tCO₂e，绿色消费折合减排二氧化碳当量0tCO₂e。

8-2 绿色信贷（九大绿色产业）的节能减排

指标名称		绿色信贷的节能减排（九大绿色产业）									
		1 节能降碳产业	2 环境保护产业	3 资源循环利用产业	4 能源绿色低碳转型	5 生态保护修复和利用	6 基础设施绿色升级	7 绿色服务	8 绿色贸易	9. 绿色消费	合计
绿色信贷余额及占比	绿色信贷余额（万元）	0	0	0	0	0	0	0	0	0	0
	各项贷款余额（万元）	0									0
	绿色信贷占比（%）	0%	0%	0%	0%	0%	0%	0%	0%	0%	0%
	绿色信贷不良贷款余额（万元）	0	0	0	0	0	0	0	0	0	0
	绿色信贷不良率（%）	0%	0%	0%	0%	0%	0%	0%	0%	0%	0%
绿色信贷金额变动折合减排情况	折合减排标准煤（吨）	0	0	0	0	0	0	0	0	0	0
	折合减排二氧化碳当量（tCO ₂ e）	51.66494	0	-295.10115	-2819.32754	-474.42922	0	0	0	0	-3537.19297
	折合减排化学需氧量（吨）	0	0	0	0	0	0	0	0	0	0
	折合减排氨氮	0	0	0	0	0	0	0	0	0	0

	(吨)										
	折合减排二氧化碳 硫(吨)	0	0	0	0	0	0	0	0	0	0
	折合减排氮氧化 物(吨)	0	0	0	0	0	0	0	0	0	0
	折合节水(吨)	0	0	0	0	0	0	0	0	0	0

备注：绿色产业部分企业产能扩张、碳排放同比上升，故折合减排二氧化碳当量为负值。核算采用《金融机构碳核算技术指南（试行）》附1估算金融机构或融资主体碳减排量的简化方法。

8.3 绿色债券

报告年度内本行无需要披露绿色债券。

8.4 重大绿色项目环境效益

报告期期末本行无贷款余额或持有债券余额在10亿元及以上的绿色项目。

第九章 绿色金融创新及研究成果

9.1 创新产品及服务

9.1.1 “专精特新贷”——以技术实力核定授信额度

针对科技含量高、创新能力强、发展前景好的中小企业，本行创新推出“专精特新贷”产品，不看砖头看技术，以技术实力核定授信额度，有效缓解了企业抵押物不足的困境。该产品重点支持符合产业转型升级方向、具备核心技术优势的专精特新企业。

典型案例——江苏吉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坐落于泗阳经济开发区的吉福新材料是一家专注于铝卷板、装饰板等领域的专精特新企业，产品广泛应用于环保家居和绿色建筑领域。随着企业技术改造和市场拓展步伐加快，流动资金需求日益旺盛。本行通过深入对接，发现该企业符合“专精特新贷”准入标准，迅速发放2000万元信贷资金。“泗阳农商银行的这笔贷款，不仅仅是资金支持，更是一种认可和激励，它让我们更有信心在绿色、创新的道路上走下去。”公司法定代表人葛亚表示。

典型案例——江苏海光金属有限公司：作为长三角首家具备铝灰渣处理资质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海光金属拥有发明及实用新型专利50余项。在扩产升级面临资金压力时，本行客户经理深入车间，实地考察生产工艺与技术专利，与县三联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共同量身定制信贷方案，迅速投放3000万元贷款。“这笔资金不仅是及时雨，更是对我们循环经济模式的价值认可。”公司法定代表人胡伟周表示。金融活水的精准灌溉，有力支持了再生资源产业链的强链补链，让废弃资源焕发新生机。

9.1.2 “菌菇贷”——服务现代农业循环产业链

本行面向食用菌产业经营主体创新推出“菌菇贷”产品，支持信用、保证、抵押、质押等多种授信方式，单户最高授信额度可达1000万元，既能满足个体种植农户的小额资金需求，也能支撑中小微企业规模化发展。该产品聚焦县域精品林果、绿色蔬菜、特色水产三大主导产业，推动农业从粗放型向集约型发展。本行以超9600万元贷款支持食用菌企业构建“下脚料—食菌菇—有机肥”循环产业链。

9.1.3 “苏碳融”与“水权贷”——探索前沿绿色金融模式

本行积极探索“苏碳融”“水权贷”等前沿绿色金融模式，构建多元化产品矩阵，将生态价值有效转化为资产价值。“水权贷”是指企业以所拥有的取水权或水资源使用权为质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创新型绿色金融产品，重点支持水资源开发利用、保护、节约、管理、绿色低碳、生产尾水处理回用和非常规水资源处理利用等项目建设。

典型案例——江苏牛玖纺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本行成功向该公司发放1000万元“水权贷”，系本行落地的首笔“水权贷”业务。

9.2 创新研究与奖项

9.2.1 绿色金融研究

(1) 绿色金融领域

本行积极探索绿色金融实践路径，围绕县域特色产业持续创新绿色金融产品与服务模式。在与泗阳县桃果产业协会的战略合作中，双方商定依托专家团队对特定地域单元的生态产品价值（VEP）核算结果，共同开发服务于生态产品经营开发主体的市场化绿色金融产品，用于桃果协会成员企业桃果品种更新、种植规模扩大与品牌推广。此次战略合作是泗阳县探索绿色金融支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新模式的一次重要突破。

（2）气候风险领域

2025年度，本行在气候风险管理领域开展了以下创新探索：

一是《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气候贷”业务实施办法》的制定与实施。2026年2月（注：该举措始于2025年度的谋划与筹备），在气象部门专业指导下，本行制定《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气候贷”业务实施办法》，将自然受灾危险度、大气自净能力、气象灾害防御能力、气候可行性论证、综合碳效能力等多维度指标纳入企业信贷评审体系。该办法的制定标志着本行在气候风险量化评估与信贷融合方面进行了前瞻性探索。

二是“气候贷”产品的落地实践。本行与泗阳县气象局深化战略合作，推动气象数据价值转化，成功落地宿迁地区首笔“气候贷”，向省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江苏农邦禽业有限公司授信1000万元。

（3）碳核算领域

在碳核算领域，本行尚未开展独立的碳排放核算或碳足迹测算等专项课题研究。本行在碳核算相关领域的探索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

一是作为环境信息披露工作的组成部分，本行根据《江苏省银行业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引（试行）》要求，组织编制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报告内容涵盖自身运营及信贷业务的环境影响等相关信息。

二是积极探索将碳效能力纳入企业信贷评审体系。在《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气候贷”业务实施办法》中，本行已将综合碳效能力作为企业信贷评审的多维度指标之一，体现了本行在碳核算方法学应用方面的初步探索

9.2.2绿色金融奖项

2025年度，本行在绿色金融领域持续深化探索：积极响应“五篇大文章”中绿色金融要求，明确绿色金融支持重点领域；创新推出“专精特新贷”“菌菇贷”等产品，积极探索“苏碳融”“水权贷”等绿色金融模式，构建多元化产品矩阵；将信贷资金重点向绿色、环保、低碳、科技型企业倾斜。

“圆鼎家园”系列奖项：在江苏农商联合银行召开的全省农村商业银行系统2025年运营年会上，本行荣获“圆鼎家园”综合奖、“智慧卫士奖”及“厅堂管理规范示范网点”称号，并有多名员工获得个人奖项。

“安全保卫考核优胜单位”：本行连续11年被江苏农商联合银行（原省联社）表彰为“安全保卫考核优胜单位”。此外，本行多次被省联社表彰为“安全管理考核先进单位”，被宿迁市公安局表彰为“安全保卫先进单位”，被泗阳县消防救援大队表彰为“消防安全工作先进单位”。

9.2.3被投企业环境绩效督促

（1）严格信贷准入，从源头把控环境合规

本行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认真落实调控措施，严格信贷准入关。在贷前调查阶段，客户经理须深入企业车间，实地考察生产工艺、技术专利和环保贡献，全面评估企业的“含绿量”和发展潜力。本行将环保、环评等要求作为企业贷款的基本条件，对涉及重大环境与社会风险的项目严格授信，必须取得环评报告。同时，本行明确信贷资金重点向转型升级企业以及绿色、环保、低碳、科技型企业倾斜，从资金配置层面引导企业向绿色发展方向转型。

(2) 建立正向激励与反向约束的双向机制

本行建立了一套发展绿色信贷、支持生态经济发展的激励机制。在正向激励方面，对符合绿色发展方向的企业给予差异化信贷支持：针对环境达标的企业可增信、增额，降低准入条件；对于科技含量高、创新能力强的绿色企业，创新推出“专精特新贷”，不看砖头看技术，以技术实力核定授信额度。在反向约束方面，本行严格约束对“两高一剩”行业的贷款投放，建立抑制“两高一剩”行业贷款的约束机制。通过正向激励与反向约束的双向驱动，本行引导融资客户持续改进环境绩效、走绿色低碳发展道路。

(3) 优化授信审批与担保措施，降低绿色企业融资门槛

本行在绿色金融服务中坚持“一企一策”，摒弃“一刀切”模式。针对传统抵押物有限的科技型绿色企业，创新授信逻辑，以技术实力代替传统抵押；鼓励300万元以下绿色低碳领域企业贷款以信用发放为主，缓解绿色企业担保难题。同时，本行推行“最多跑一次”标准化服务，新业务办理时限压缩至3个工作日，存量客户续贷1日办结，较原有流程精简5个环节，服务效率提升60%以上。便捷高效的融资服务有效降低了绿色企业获得金融支持的制度成本和时间成本。

(4) 建立“银政企”联动机制，精准对接绿色企业需求

本行主动与政府部门、产业园区等建立“银政企”联动机制，通过党建共建、政银企对接会等形式，打通信息壁垒，精准掌握产业发展需求。通过精准掌握绿色家居、高端纺织等支柱产业的发展需求，本行已为378家规上企业提供超45亿元信贷资金。在联动机制下，本行通过组织客户经理下沉产业园区、深入生产车间，逐户摸排绿色产业在技术升级或战略转型中面临的资金瓶颈，实现融资需求早发现、金融服务早对接。同时，本行坚持不抽贷、不压贷的原则，加强周转贷和转续贷等产品的推广，确保正常经营的绿色企业能够实现融资周转“无缝衔接”。

(5) 构建贷后环境风险动态监测体系

本行建立了贷后环境风险动态监测体系，对信贷客户实行分层分类管理，借助风险预警系统持续监测客户环境风险信号。本行加强数字化风控中台、客户风险预警等系统的运用，提高风险指标的量化能力，实现风险防控能力持续提升。对存在重大环境和社会风险的客户实行名单制管理。对存在环境风险信号的客户，本行及时向相关部门进行风险提示，制定风险化解措施并督导落实，有效督促融资客户关注并改善环境绩效表现。

第十章 数据质量管理

10.1 数据梳理、校验及保护

10.1.1 数据采集

本行环境相关统计数据主要来源于信贷业务前端。在贷前调查阶段，客户经理须深入企业车间，实地考察企业生产工艺、技术专利和环保贡献，全面评估“含绿量”。在数据采集手段上，本行依托自主研发的网格化精准营销系统，组建“金融服务员”队伍，深入开展“进社区、商区、园区、农区”专项行动。通过网格化管理系统，本行已实现居民信息采集覆盖率85%，为3.2万户农户建立信用档案。在此基础上，本行通过“进村入户、进商入铺”的常态化走访，逐户摸排绿色产业融资需求，将企业环保合规、环评审批等环境信息纳入采集范围。

10.1.2 数据汇总

在数据汇总环节，本行依托自主研发并上线运营的精细化管理平台，该平台以海量数据为基础，依托系统支撑固化精细管理模式，将人工判断、审核事项转化为可嵌入系统控制的规则。在绿色信贷数据方面，信贷管理部作为绿色信贷数据统计的责任部门，负责绿色贷款台账管理及绿色信贷数据归集与统计。本行建立运营大数据仓库，提取高风险、关键业务交易数据并与影像系统对接。环境相关数据（如绿色贷款余额、绿色信贷产品投放数据等）亦依托上述平台和系统完成汇总归集，形成可追溯、可查询的数据资产。

10.1.3 数据校验

在数据校验方面，本行精细化管理平台通过自动校验机制、事中风险预警提示等功能，推动业务处理操作风险从人工控制向系统控制转变。同时，本行构建特殊业务、内部账户、柜员管理、支付结算、电子银行管理等风险预警模型，实现对重点业务、重点风险、重点环节的实时监测。在绿色信贷数据校验方面，本行将环保合规、环评审批等情况作为贷前调查和贷中审查的刚性条件，通过系统化的校验机制确保绿色信贷认定的准确性与合规性。

10.1.4 数据审核

环境相关统计数据的审核主要依托本行信息披露管理机制运行。本行对标对表《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等法律法规，修订《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明确信息披露的职能分工与审核发布流程。本行层层确定信息披露责任人，明确董事长为信息披露工作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工作直接责任人。董事会办公室作为信息披露管理部门，负责统一办理应公开披露的所有信息的披露手续。在具体审核流程上，本行实行工作人员起草、涉及部门负责人初审、董事会秘书审核、董事长审定的逐级审核机制，并充分发挥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定期报告审核与披露过程中的监督作用。环境信息披露报告等环境相关数据，依据上述逐级审核机制完成审核后对外发布。

10.2 加强信息化建设，保证数据权益和安全

10.2.1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

建立健全覆盖数据全生命周期的安全管理制度体系，对数据的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共享、转移、公开、删除、销毁等各环节实施规范化管理。在数据收集环节，本行坚持“合法、正当、必要、诚信”原则，明确数据收集和处理的的目的、方式、范围、规则，保障收集过程的数据安全性与数据来源可追溯。在数据存储与使用环节，本行通过数据库脱敏系统实现敏感数据脱敏处理，通过数据库运维管控系统实现用户接入控制、权限认证与操作审计，通过安全助手实现内网用户实名认证、流量监控、敏感操作监控及移动存储设备接入封堵。在数据加工、委托处理、共享、转移等环节，本行开展相应的安全评估，采取相应技术手段保障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

10.2.2数据安全技术防护

持续加大数据安全技术投入，构建了多层次、立体化的数据安全技术防护体系。一是部署数据库脱敏系统，对生产环境中的敏感数据实施自动化脱敏处理，消除基础环境中的敏感信息暴露风险，确保开发、测试、分析等非生产环节的数据使用安全。二是部署数据库运维管控系统，对数据库运维操作实施细粒度的接入控制与权限认证，对所有运维操作进行全程审计与记录，实现数据访问行为的可追溯、可核查。三是部署安全助手终端管控系统，实现内网终端的实名认证、流量监控、敏感操作监测及移动存储设备接入管控，从终端层面有效防范数据的非法转移与泄露。通过上述技术工具的协同应用，本行构建了覆盖数据存储、访问、传输、使用全生命周期的安全保障体系。

10.2.3个人信息保护

严格落实个人信息保护要求，在处理个人信息时按照“明确告知、授权同意”的原则实施，并限于实现金融业务处理目的的最小范围，不得过度收集个人信息。本行对涉及个人信息的处理活动开展影响评估，保障数据主体的知情权、决定权等合法权益。共享和向外部提供个人信息时，本行履行必要的告知义务并取得相应同意。发生或者可能发生个人信息泄露、篡改、丢失的，本行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并向监管部门报告。

10.3 数据安全应急预案

本行将数据安全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立数据安全风险监测、风险评估、应急响应及报告、事件处置的组织架构和管理流程。本行制定数据安全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应急响应培训和应急演练。数据安全事件发生后，本行立即启动应急处置机制，分析事件原因、评估事件影响、按照预案及时采取业务、技术等措施控制事态，确保数据安全风险得到有效防范和及时处置。

第十一章 未来展望

11.1 绿色金融未来展望

站在“十四五”圆满收官与“十五五”扬帆起航的历史交汇点上，本行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以绿色金融为重要抓手，持续探索县域绿色金融实践路径。展望“十五五”，本行将以产业为轴、以场景为媒、以联盟为王，打造多方共赢的价值共同体，实现从“单点获客”到“链式获客、批量服务”的转变。

11.1.1 持续加大重点领域金融支持

未来，本行将继续围绕地方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加大对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新能源等领域的金融支持，不断提升金融服务的“含绿量”。本行将推动信贷资源持续向转型升级以及绿色、环保、低碳、科技型企业倾斜，截至2026年6月末，已为辖内293家规上企业提供34亿元信贷资金支持。本行将持续深化绿色信贷专项考核机制，从额度分配、利率定价、尽职免责等方面给予正向激励，确保基层网点“敢贷、愿贷、能贷”。

11.1.2 深化绿色金融产品与服务创新

本行将在现有“专精特新贷”“菌菇贷”“苏碳融”“水权贷”等产品矩阵基础上，持续丰富绿色信贷产品体系。在服务机制上，本行将继续推行“最多跑一次”标准化服务，在“快”上再提速——新业务办理时限压缩至3个工作日，存量客户续贷1日办结；在“准”上再深耕——坚持“一企一策”，摒弃“一刀切”模式，针对不同绿色产业领域实施差异化授信策略；在“狠”上再加码——持续扩大绿色信贷投放规模。

11.1.3 深化“银政企”联动与气候金融创新

本行将持续深化与政府部门、产业园区等的“银政企”联动机制，通过党建共建、政银企对接会等形式，进一步打通信息壁垒，精准掌握绿色产业发展需求。同时，本行将深化与气象部门的战略合作，推动“气候贷”惠及更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本行于2026年2月制定《江苏泗阳农村商业银行“气候贷”业务实施办法》，将自然受灾危险度、大气自净能力、气象灾害防御能力、气候可行性论证、综合碳效能力等多维度指标纳入企业信贷评审体系。3月成功落地宿迁地区首笔“气候贷”，向省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江苏农邦禽业有限公司授信1000万元。未来，本行将持续以绿色金融活水浇灌乡村产业，为乡村振兴与农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11.1.4 构建“生态赋能”型服务体系

展望“十五五”，本行将从“被动响应”转向“主动赋能”，以产业为轴、以场景为媒、以联盟为王，构建深度赋能的“产业服务共同体”。本行将扎实推进“五个一”工程：组建一支“行业专家型”服务专班，精准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开发一套“全链条式”专属产品包，覆盖产业链上下游全环节；搭建一个“数据驱动型”信息共享平台，实现产业链数据的数字化、可视化呈现；建立一套“全域联动型”风险缓释机制，推行“整链授信”；打造一个“价值共创型”成长联盟，引入财税、法律等增值服务资源。通过深耕产业、抢占场景、聚合联盟，本行将持续构建充满活力的绿色金融服务新生态。

11.1.5 完善环境治理与信息披露

本行将持续推进环境信息披露工作，根据《江苏省银行业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引（试行）》要求，按时编制发布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本行将不断提升环境数据管理的系统化水平，完善绿色信贷数据统计与监测机制，确保环境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同时，本行将持续完善绿色金融标准化建设，不断健全绿色信贷认定、评估与管理的全流程制度框架，为绿色金融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制度保障。

站在新的发展起点，本行将继续扎根乡土、聚焦绿色，持续服务县域经济绿色发展。本行将以实现“小而美”特色农商银行作为统领，以金融“活水”精准滴灌绿色产业，不断提升金融服务的“含绿量”，为泗阳绘就“天更蓝、地更绿、产业更兴旺”的壮美画卷贡献更大的金融力量。